

证券代码：833654

证券简称：能拓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能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至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818,606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91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陈力因在外地无法回南京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列席 5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818,6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818,6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818,6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818,6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818,6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以保证、资产抵押及质押担保等形式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保函）。最终以银行实际批准的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在授信期限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银行如有要求，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至栋先生及其关联方毛玲、张天伦、程网女同意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本次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3,5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张至栋、南京卓智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卓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南京卓为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张天伦、毛玲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运营前提下，拟利用公司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 6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好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操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818,6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7,818,60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捷、孙波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江苏法德东恒律师事务所关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能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6 日